

# 115 年度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游泳教練講習會既增能進修研習實施辦法(台南)

- 一、宗旨：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教練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教練，並建立三級游泳教練制度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 
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、臺南市體育總會  
承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  
協辦單位：臺南市崇明國中
- 三、講習日期：115 年 5 月 22 日至 5 月 24 日(增能研習日期：115 年 5 月 23 日)
- 四、講習地點：臺南市崇明國中
- 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5 月 20 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其餘概不採用。
- 六、報名手續：1. 請至臺南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線上報名  
(<http://tainanswim.com.tw/active.asp>)  
2. 線上報名後會產生一組虛擬帳號，請至銀行或 ATM 轉帳繳費，教練報名費用 3500 元。增能課程 600 元
- 3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可加委員會 LINE-ID:0965429640  
【委員會聯絡電話 0955066960 張瑞珍小姐】
- 七、報名資格：1. 年滿二十歲以上（不足者請勿報名）。  
2.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。  
3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  
4. 嫻熟游泳規則。  
5. 能游仰、蛙、蝶、自由式 100 公尺四式者。  
6. 附身分證影本一份。
- 八、報名名額：以 100 人為限。
- 九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(<http://210.59.162.40:6001/>)查詢。
- 十、參加增能資格：1. 持有本會 C 級以上游泳教練證照者(有效期限內)  
2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近三個月內刑事警察局核發良民證)  
3. 附身分證影本一份。
- 十一、附則：1.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教練委員會所編製之 C 級教練課程授課。  
2.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七十分以上為及格。  
3.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  
4. 術科測驗時，講習學員自行準備泳衣（褲）及泳具。  
5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 90%。  
6.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  
7. C 級教練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。  
8. 參加增能課程之學員必須先取得 C 級教練證照。  
9. 報名費將作為講師授課費及工作人員費用，學員工作人員誤餐費，送交中華民國體育總會製作證照費。
- 十二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115 年度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游泳教練講習會課程(台南)

日期課程 時間	5 月 22 日 星期五	5 月 23 日 星期六	5 月 24 日 星期日
08:00   09:00	報到&始業式 教練職責 與專業素養	基礎運動 心理學	蛙式訓練 動作分析
09:10   10:00	基礎運動 選才學	基礎運動 生理學	自由式訓練 動作分析
10:10   11:00	運動傷害 防護與急救	游泳運動 專業用語	公開水域 游泳規則
11:10   12:00	運動傷害 防護與急救	運動團隊 經營管理	公開水域 游泳規則
午 餐 休 息			
13:00   13:50	專業訓練計畫	運動情報 蒐集及分析	公開水域 安全與維護
14:00   14:50	專業訓練計畫	基礎運動 訓練學	公開水域 戰術運用
15:00   15:50	游泳運動規則	運動禁藥認知	術科檢定
16:00   16:50	游泳運動規則	蝶式訓練 動作分析	學科檢定
17:00   17:50	性別平等教育	仰式訓練 動作分析	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裁判實習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

講習地點：台南市崇明國中(台南市崇明路 700 號)

# 115 年游泳 C 級裁判/教練講習會報名表

講習日期： C 裁 5/16-5/18 日共三天  C 教 5/22-5/24 日共三天  裁判增能 5/16  教練增能 5/23

姓名 正楷											相片黏(浮)貼處 1 張浮貼 1 張黏貼 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	
英文 姓名	以護照英文姓名為準											
出生 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性 別							
身分證												
學歷												
現職 服務 單位						職 稱						
服務單 位地址	□□□(郵遞區號)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					
聯絡 地址	□□□(郵遞區號)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					
電話	宅(H)			公(O)			(手機)			傳真機：		
	電子信箱：											
裁 判 / 教 練 證 件	正面影印本					反面影印本						
附         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 C 裁 5 月 13 日；C 教 5 月 20 日前寄達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. 報名時請繳交二吋相片二張(照片上務必寫上姓名)相片請勿重疊。 3. 報名費：裁判 3500 教練 3500(含證照費在內)，增能研習 600，於報名完成後取得虛擬帳號繳費。 4. 繳交資料：1.紙本報名表。2.身分證件影印本。3.近三個月良民證。(增能不用)4.二吋大頭照片兩張，於報名截止日前繳交。 郵寄至台南市崇明路 700 號(游泳池)臺南市游泳委員會收 5.報名教練講習可連同裁判講習一同報名 6.繳費方式：一律以網路報名產生虛擬帳號繳款。 7.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									